

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448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300號
承辦人：輔導組長 陳怡蓉
電話：(03)4918239#620
電子信箱：imnox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3日
發文字號：興國輔字第11000083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關於本校辦理「110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優先區親職教育講座」一案，敬請協助公告並鼓勵貴校教職員工、家長及社區人士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府教育局110年11月1日桃教終字第110009858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訊息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0年12月11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(報到時間自8時30分起)。

(二)地點：本校1樓視聽教室。

(三)主題：如何跟青春期的孩子好好說話？

(四)講師：王碧珠小姐(知名親子教養作家番紅花)。

(五)對象：本校學生家長及教職員工、社區民眾。

三、教師請在活動前至「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」報名研習，開課單位「平興國中」，研習活動編號「J00025-211100005」；全程參與之教師，可核發教師研習時數3小時。



四、請遵守校園防疫規定：

(一)參加者請務必全程配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，手部消毒。

(二)若有呼吸道症狀(發燒、咳嗽、流鼻涕...等)者，請暫緩入校。

五、本校停車空間有限，請盡量以步行或騎乘機車方式到校。

六、為響應環保，當日請自備環保杯具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桃園市立平興國中

